



震雄集團有限公司 

CHEN HSO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00057)

2012 / 2013

中期報告 INTERIM REPORT



財務摘要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業績摘要(港幣千元)			
收益	941,509	963,836	-2%
除稅前溢利	64,647	128,916	-5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56,042	104,000	-46%
資產總值	3,853,985	3,826,446	1%
股東權益	2,825,406	2,770,535	2%
已發行股本	62,926	62,926	0%
流動資產淨值	1,667,586	1,658,251	1%
每股數據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8.9	16.5	-46%
每股現金股息(港仙)	2.5	4.0	-38%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4.5	4.4	2%
主要財務比率			
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	2.0	3.8	-47%
平均資產總值回報率(%)	1.5	2.7	-44%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蔣震博士，大紫荊勳賢(主席)
蔣麗苑女士(行政總裁)
蔣志堅先生
鍾效良先生
吳漢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慶光先生
Anish LALVANI先生
陳智思先生
利子厚先生

審核委員會

Anish LALVANI先生(主席)
陳慶光先生
陳智思先生
利子厚先生

薪酬委員會

陳智思先生(主席)
陳慶光先生
Anish LALVANI先生
利子厚先生
蔣麗苑女士

提名委員會

陳慶光先生(主席)
Anish LALVANI先生
陳智思先生
利子厚先生

企業管治委員會

利子厚先生(主席)
陳慶光先生
Anish LALVANI先生
陳智思先生
吳漢華先生

公司秘書

聶羨萍女士

授權代表

蔣麗苑女士
聶羨萍女士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26 Burnaby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大埔 大埔工業邨 大宏街13至15號
企業傳訊及投資者關係	翟秀英小姐 電話：(852) 2665 3888 傳真：(852) 2664 8202 電郵：comm@chenhsong.com.hk 網址：www.chenhsong.com.hk
股份代號	00057

中期業績

震雄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公布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港幣56,042,000元，較去年同期之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港幣104,000,000元減少46%。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8.9仙，較二零一一年同期之港幣16.5仙減少46%。本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收益	2	941,509	963,836
銷售成本		(706,978)	(734,735)
毛利		234,531	229,101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13,307	13,195
銷售及分銷支出		(92,069)	(74,655)
行政支出		(65,261)	(66,077)
其他經營收入／(支出)淨額		(25,030)	29,433
融資成本		(2,667)	(2,23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836	156
除稅前溢利	3	64,647	128,916
所得稅支出	4	(8,735)	(24,890)
期內溢利		55,912	104,026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6,042	104,000
非控股權益		(130)	26
		55,912	104,02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6	8.9	16.5
基本(港仙)		8.9	16.5
攤薄(港仙)		8.9	16.5

期內應付及建議之股息詳情載於簡明財務報表附註5。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	55,912	104,026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2,750	28,381
期內總全面收益	<u>58,662</u>	<u>132,407</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58,781	131,764
非控股權益	<u>(119)</u>	<u>643</u>
	<u>58,662</u>	<u>132,407</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922,711	914,373
預付土地租賃款		43,810	44,707
商譽		94,931	94,93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6,660	24,801
遞延稅項資產		80,803	80,07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訂金		3,575	4,885
抵押銀行存款		16,739	6,075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計		1,189,229	1,169,842
流動資產			
存貨		920,033	897,375
應收貿易及票據賬款	8	809,342	721,349
訂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62,214	81,284
抵押銀行存款		86,179	76,943
現金及銀行結存		786,988	815,554
		<hr/>	<hr/>
流動資產總計		2,664,756	2,592,505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票據賬款	9	499,159	392,561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負債		241,521	250,513
計息銀行貸款		218,704	213,045
應付稅項		37,786	60,096
		<hr/>	<hr/>
流動負債總計		997,170	916,215
流動資產淨值		<hr/>	<hr/>
		1,667,586	1,676,29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hr/>	<hr/>
		2,856,815	2,846,13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3,148	10,786
資產淨值	2,843,667	2,835,346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0 62,926	62,926
儲備	2,762,480	2,754,040
	2,825,406	2,816,966
非控股權益	18,261	18,380
權益總計	2,843,667	2,835,34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已發行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 溢價賬 港幣千元	資本贖回 儲備 港幣千元	資本儲備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62,926	507,170	295	53,055
期內溢利		-	-	-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期內總全面收益		-	-	-	-
截至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之末期股息	5	-	-	-	-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u>62,926</u>	<u>507,170*</u>	<u>295*</u>	<u>53,055*</u>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62,926	507,170	295	52,724
期內溢利		-	-	-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期內總全面收益		-	-	-	-
截至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之末期股息	5	-	-	-	-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		<u>62,926</u>	<u>507,170</u>	<u>295</u>	<u>52,724</u>

*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該等儲備賬項包括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綜合儲備為港幣2,762,480,000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2,754,040,000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法定儲備 港幣千元	一般儲備 港幣千元	匯兌變動 儲備 港幣千元	保留溢利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非控股 權益 港幣千元	權益總計 港幣千元
147,473	2,351	287,104	1,756,592	2,816,966	18,380	2,835,346
-	-	-	56,042	56,042	(130)	55,912
-	-	2,739	-	2,739	11	2,750
-	-	2,739	56,042	58,781	(119)	58,662
-	-	-	(50,341)	(50,341)	-	(50,341)
<u>147,473*</u>	<u>2,351*</u>	<u>289,843*</u>	<u>1,762,293*</u>	<u>2,825,406</u>	<u>18,261</u>	<u>2,843,667</u>
144,265	2,351	244,073	1,744,526	2,758,330	18,198	2,776,528
-	-	-	104,000	104,000	26	104,026
-	-	27,764	-	27,764	617	28,381
-	-	27,764	104,000	131,764	643	132,407
-	-	-	(119,559)	(119,559)	-	(119,559)
<u>144,265</u>	<u>2,351</u>	<u>271,837</u>	<u>1,728,967</u>	<u>2,770,535</u>	<u>18,841</u>	<u>2,789,376</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73,901	(13,614)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46,304	(150,851)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u>(50,341)</u>	<u>14,106</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淨額	69,864	(150,359)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4,233	849,503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u>635</u>	<u>19,557</u>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764,732</u>	<u>718,70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538,348	498,660
於存款時距離原期滿日 不足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u>226,384</u>	<u>220,041</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4,732	718,701
於存款時距離原期滿日 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u>22,256</u>	<u>92,278</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786,988</u>	<u>810,979</u>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

1. 會計政策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規定而編製。

在編製本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時，本集團期內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於下文內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準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除此以外，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構成重大財務影響及對本簡明中期財務報表所應用之會計政策並無產生重大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亦已頒布多項新訂及經修訂而於本報告期內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於本簡明中期財務報表內並無提早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現正就該等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初步實施的影響作出評估，但仍未能述明該等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任何重大影響。

2. 收益及經營分部資料

收益(亦為本集團之營業額)指期內之銷貨發票淨額，減去退貨及貿易折扣，而不包括集團公司間之交易。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注塑機及有關產品。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客戶所在地分為不同業務單位，有下列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

- (i) 中國大陸及香港；
- (ii) 台灣；及
- (iii) 其他海外國家。

管理層會分開監察本集團之經營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經調整之除稅前溢利而計量之可報告分部溢利來作評估。

可報告經營分部之間並沒有重大銷售。

2. 收益及經營分部資料(續)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內本集團經營分部之收益及業績資料。

	從對外客戶的		分部業績	
	分部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中國大陸及香港	627,711	656,055	56,471	114,226
台灣	48,511	84,126	4,177	7,373
其他海外國家	265,287	223,655	16,522	22,996
	941,509	963,836	77,170	144,595

經營分部業績與除稅前

溢利調節如下：

經營分部業績	77,170	144,595
未攤分收入及收益	6,767	6,422
企業及未攤分支出	(18,459)	(20,020)
融資成本	(2,667)	(2,23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836	156
除稅前溢利	64,647	128,916

3.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售出存貨成本	706,978	734,735
折舊	32,930	28,079
預付土地租賃款之確認	909	8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溢利)	28	(808)
應收貿易及票據賬款減值撥回淨額	(4,357)	(10,090)
存貨減值撥回淨額	(11,774)	(8,111)
匯兌差異淨額	8,167	(36,558)
利息收入	(6,767)	(6,422)

4. 所得稅支出

本集團就香港利得稅按16.5%稅率作出撥備。截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止期內，本集團無任何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故沒有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其他地區之溢利稅項則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即期：		
期內稅項支出		
香港	292	-
其他地區	14,155	17,880
過往期間少提／(多提)撥備	(7,321)	1,540
遞延	1,609	5,470
期內稅項支出	8,735	24,890

5.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在本中期期間批准及支付上一個財政年度 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8元 (二零一一年：港幣0.19元)	<u>50,341</u>	<u>119,559</u>
在本中期期間完結後宣派之中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港幣0.025元 (二零一一年：港幣0.04元)	<u>15,731</u>	<u>25,170</u>

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港幣56,042,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04,000,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629,255,600股(二零一一年：629,255,600股)計算所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港幣56,042,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04,000,000元)及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629,428,692股(二零一一年：629,846,009股)(即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629,255,600股(二零一一年：629,255,600股)及假設期內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全部不需代價而獲行使而發行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73,092股(二零一一年：590,409股))計算所得。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如下：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賬面淨值	914,373
添置	41,812
出售	(853)
註銷	(373)
期內折舊撥備	(32,930)
匯兌調整	682
	<u> </u>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賬面淨值	<u>922,711</u>

8. 應收貿易及票據賬款

客戶之貿易條款一般為現金交易、銀行票據或信用放貸。本集團根據個別客戶之商業實力及信譽提供信貸額，平均信貸期為九十天，就若干有良好交易及還款記錄之客戶，則延長其信貸期。本集團採取嚴格政策控制信貸條款及應收賬款，務求信貸風險降至最低。

基於上述的觀點及本集團的應收貿易及票據賬款由大量分散客戶所組成，故沒有重大的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或其他加強信用之物品。該等應收貿易及票據賬款並不附利息。

被視為沒有減值的應收貿易及票據賬款按支付到期日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未到期(並未逾期或減值)	597,214	544,179
逾期少於九十天	99,955	100,439
逾期九十一至一百八十天	54,941	41,636
逾期超過一百八十天	57,232	35,095
	<u> </u>	<u> </u>
	<u>809,342</u>	<u>721,349</u>

9. 應付貿易及票據賬款

於報告期末之應付貿易及票據賬款按支付到期日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未到期	386,754	295,557
一至九十天	91,189	65,365
九十一至一百八十天	4,406	9,764
超過一百八十天	16,810	21,875
	<u>499,159</u>	<u>392,561</u>

應付貿易及票據賬款並不附利息。

10. 股本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法定：		
1,000,000,000股普通股，每股港幣0.10元	<u>1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全數繳足：		
629,255,600股(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629,255,600股)普通股，每股港幣0.10元	<u>62,926</u>	<u>62,926</u>

11. 購股權

依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八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購股權計劃（「2002年計劃」）。2002年計劃之期限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三日屆滿（即再無購股權可根據2002年計劃予以授出），惟2002年計劃之條文對於2002年計劃屆滿前已授出的購股權繼續具有約束力。根據2002年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授出購股權，及並無購股權獲行使，以及概無購股權註銷或失效。下列為根據2002年計劃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之摘要：

參與人之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行使期限	每股 行使價**	
	於 二零一二年 四月一日	期內 授出	期內 獲行使	期內 失效				於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日/月/年)	(日/月/年)	港元	
董事或主要股東								
蔣志堅	334,000	-	-	-	334,000	11/3/2003	11/3/2008 – 10/3/2013	1.988
鍾效良	332,000	-	-	-	332,000	11/3/2003	11/3/2004 – 10/3/2013	1.988
	334,000	-	-	-	334,000	11/3/2003	11/3/2008 – 10/3/2013	1.988
	666,000	-	-	-	666,000			
小計	1,000,000	-	-	-	1,000,000			
僱員(除董事外)								
合共	10,000	-	-	-	10,000	11/3/2003	11/3/2004 – 10/3/2013	1.988
	24,000	-	-	-	24,000	11/3/2003	11/3/2006 – 10/3/2013	1.988
	142,000	-	-	-	142,000	11/3/2003	11/3/2008 – 10/3/2013	1.988
	100,000	-	-	-	100,000	11/3/2003	11/3/2009 – 10/3/2013	1.988
小計	276,000	-	-	-	276,000			
總計	1,276,000	-	-	-	1,276,000			

11. 購股權(續)

* 購股權之歸屬期間乃自授出日期直至行使期限開始為止。

** 倘若本公司供股、派送紅股或其他類似股本變化，購股權之行使價可予調整。

附註：

1. 本公司普通股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十一日之每股收市價為港幣1.98元。
2. 根據2002年計劃每份授出購股權之代價為港幣1.00元。
3.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2002年計劃有1,276,000股(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276,000股)購股權尚未行使。如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全數獲行使，依本公司現時之股本結構，將會發行額外1,276,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及增加股本約港幣128,000元以及股份溢價約港幣2,409,000元(未計入發行支出)。

12.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沒有於簡明財務報表撥備之或然負債如下：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就給予第三者信貸而提供給 財務機構的擔保，最大數額	<u>104,394</u>	<u>105,886</u>

13. 經營租約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賃若干部分物業，其議定之租賃期限介乎二年至三年。租賃條款一般亦要求承租人支付保證金，並根據當時市場狀況定期調整租金。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與其承租人訂立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到期應收之最少未來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年內	4,455	4,490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020	3,060
	<u>5,475</u>	<u>7,550</u>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賃若干物業及辦公室設備。物業租賃議定之租賃期限介乎一年至八年，及一辦公室設備租賃議定之租賃期限為五年。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到期應付之最少未來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二年 九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一年內	1,756	1,483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27	442
	<u>2,083</u>	<u>1,925</u>

14. 承擔

除了於附註13(b)提及的經營租約承擔之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關於本集團於中國大陸興建之工業建築物，已簽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合共約港幣143,512,000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69,102,000元）。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關於本集團於中國大陸購買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簽約但未撥備之資本承擔合共約港幣1,050,000元（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2,028,000元）。

15. 關連人士交易

(a) 期內，本集團以港幣22,356,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8,210,000元）向一聯營公司以獨立供應商所提供之相約價格與條款購買原材料。

另外，本集團向一關連公司，震堅模具機械(深圳)有限公司（「震堅深圳」），以價值港幣2,461,000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818,000元)購買原材料。期內，此交易亦為本集團之持續關連交易。

蔣震博士及蔣志堅先生(兩人均為本公司之董事)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他們同時為本公司董事蔣麗苑女士之聯繫人)，合共控制震堅實業有限公司股東大會上80%之投票權。由於震堅實業有限公司間接全資擁有震堅深圳，所以震堅深圳被界定為本集團之關連公司。以上交易是以本集團與該關連公司雙方同意之價格及條款進行。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一年 港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8,945	10,827
受僱後福利	28	24
	<u>8,973</u>	<u>10,851</u>

中期股息

董事局已議決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2.5仙(二零一一年：港幣4.0仙)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股東。中期股息約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六日(星期三)派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獲派發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一併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管理層之論述及分析

業務表現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港幣9.42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9.64億元)，較去年同期輕微下降2%。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港幣5,600萬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04億元)，較去年同期減少46%。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8.9仙(二零一一年：港幣16.5仙)，下降46%。於去年同期，集團錄得淨匯兌收益港幣3,700萬元，主要是由於人民幣匯率顯著升值。本年度上半年人民幣匯率並無顯著上升，令期內盈利比去年同期大幅減少。若是撇除匯兌差異之影響，盈利則應較去年同期下降5%。董事局已議決宣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2.5仙(二零一一年：港幣4.0仙)。

在本年度的上半年，歐洲大陸的經濟狀況持續惡化。大部份歐盟成員國正式步入衰退，而希臘、西班牙及意大利等歐洲五國的債務危機依然徘徊不去。美國經濟雖然在緩慢復蘇中，但亦需要面對「財政懸崖」的困擾，全球經濟情況因此仍存在著較多的不確定因素。

歐、美國家纏繞著的經濟問題，對本已疲弱的中國出口業來說更是雪上加霜。中國本土經濟亦在外需拮据、內需減速的大環境下，導至進口、出口、國內生產總值(GDP)及國內消費等重要經濟指標的增速都錄得連月下降，並迫使中央政府扭轉了自二零一零年底開始的加息週期，開始逐步放寬銀根以推動國內的經濟發展。

雖然本年度的上半年集團業務受全球經濟疲弱所影響，但本集團在高科技領域擴大了技術領先優勢，並專注發展海外市場以增加在海外市場所佔的份額，使本集團在大型注塑機的市場繼續獲得良好的增長，故總體營業額仍能達到與去年同期相若的水平。此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將完成首部於中國國內生產的4,500噸兩板式超級大型注塑機。此系列之兩板式大型注塑機經多年的研發，技術得到客戶的普遍認同。

市場分析

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客戶地域劃分的營業額分析如下：

客戶地域	2012 (港幣百萬元)	2011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中國大陸及香港	628	656	-4%
台灣	49	84	-42%
其他海外國家	265	224	+18%
	942	964	-2%

中國國內GDP增長於本年第二季跌破8%，於第三季更降至7.4%的多年低位，使國內7.5%的全年增長目標面臨考驗。國內經濟氣氛越趨放緩，經濟增長勢頭在七個季度以來不斷減弱，對中國經濟增長來說，是多年來最具挑戰性的一年。

中國的出口勢頭也在逐季減弱；多年來非常依賴出口，以及過於依賴對基礎建設與房地產投資的弊端日顯。投資在中國GDP中佔過半份額，但因消費增長放緩，中國的經濟已經失去平衡，而這種失衡開始體現在工業生產的疲態上。

由於經濟放緩情況較預期中嚴峻，面對一眾內憂外患，中央政府需要積極刺激企業信貸，帶動經濟上行，必須陸續放寬銀根以支持企業渡過難關。中國人民銀行於本年六、七月份兩度突然減息，總降幅超過半厘，為二零零八年以來首次減息行動，更顯示自二零一零年開始的加息週期正式終結。此外，自二零一一年底至二零一二年五月底為止，中央政府三次急速下調存款準備金率，以確保經濟仍然維持動力。

中國製造業採購經理指數(PMI)於第三季開始跌破50的臨界線，而原材料庫存指數(RMI)亦低於50，表明製造業原材料庫存繼續減少，都顯示隨著國內消費水平的積弱、製造業普遍出現供過於求的狀況。本集團注意到主要客戶群都對未來經濟發展動向不明，打擊了資本投資意欲，特別是用作生產消費品及出口製品的中、小型注塑機，銷售額下降明顯，但本集團數年前推出的兩板式大型注塑機卻繼續獲得市場好評，銷量上升，彌補了中、小型注塑機的部份營業額下跌。截至本年九月底為止，本集團於中國市場的營業額錄得4%的輕微下跌至港幣6.28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6.56億元)。

台灣客戶主要以出口歐、美的廠家為主，因此蒙受更大的影響，本年度上半年的營業額倒退42%至港幣4,900萬元(二零一一年：港幣8,400萬元)。

國際市場以兩極化發展。南、北美洲市場受惠於美國的穩步復蘇(主要是汽車行業)，銷售比較穩定，所以錄得增長。其他新興市場(如中東、非洲、東南亞等)銷售亦相對穩健。集團於本年度內將在巴西及土耳其進一步加強銷售力度，以增加市場佔有率。總體來說，本集團在國際市場的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18%至港幣2.65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24億元)。

新技術及新產品發展

本集團的兩板式大型及超大型注塑機自推出市場以來，銷量逐步上升，反映客戶對產品的接受，並將會逐漸取代傳統機鉸式的大型注塑機。

本集團更將於本年底付運第一台4,500噸的兩板式注塑機至歐洲客戶。此台4,500噸超級大型注塑機已在本集團的深圳基地內通過各項質量及性能測試，是目前中國國內能夠生產的最大型號注塑機，這將進一步引證了本集團在此項專利技術上的研發及製造能力。未來本集團將會繼續投放更多的資源在新產品及新技術的開發上。

生產效益及產能

為配合本集團業務需求及捕捉市場對大型注塑機發展的機遇，本集團投資建設配備有先進配套設施的廠房，以擴大產能及提升生產效益。本集團的旗艦生產基地深圳震雄工業園已在全面進行第三期的基建發展，預計會興建三棟大型及雙層的先進廠房及配套設施。該等大型廠房樓高達25米，建築面積達88,000平方米，車間寬濶且高，可配備重型行車吊臂，為本集團的大型注塑機提供一個足夠的平台，可生產4,000噸以上之超級大型注塑機。

該項建設工程總投資額估計逾港幣3億元，正在全面施工進行，其中兩棟廠房及配套設施預計可於明年中旬完成及啟用，而第三棟廠房及配套設施則預計可於二零一四年初完成。第三期基建全面完成後，相信能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總產能約30%，配合本集團對大型注塑機的長遠發展目標。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港幣16.68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6.58億元)，較去年增加1%。現金及銀行結存(含有抵押存款)港幣8.90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9.14億元)，較去年減少港幣2,400萬元，以及銀行貸款港幣2.19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2.32億元)，減少港幣1,300萬元。本集團淨現金結餘為港幣6.71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6.82億元)。銀行貸款為短期浮息貸款，用作支付供應商日圓貨款及一般營運資金。

本集團的負債比率乃按總借貸扣除現金及銀行結存除以總資產計算。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淨現金結餘。因此，並無呈報負債比率。

本集團會繼續維持一貫穩健的財務管理政策，配合適度的融資，儲備充足的流動資金，以應付本集團對各項投資及營運資金的需求。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經營之若干附屬公司所持有之銀行存款中，為數港幣1.03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03億元)已作抵押，其中港幣4,500萬元(二零一一年：港幣5,900萬元)用作擔保中國大陸若干財務機構給予第三者的貸款，港幣4,100萬元(二零一一年：港幣4,400萬元)用作擔保所開出給予供應商的銀行承兌匯票，該等匯票記入應付貿易及票據賬款內，以及港幣1,700萬元(二零一一年：無)用作擔保支付於中國大陸之工業建築物之建築成本。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大陸興建之工業建築物及購買之生產設備之資本承擔為港幣1.45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800萬元)，資金會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提供。

資金及外幣風險管理

本集團在資金管理方面，採取穩健的理財策略，現金一般以港元、美元、新台幣及人民幣以短期或中期存款存放於銀行，作為集團的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外幣借貸總額相等於港幣9,900萬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12億元)。本集團亦不時對若干波動較大的外幣風險作出評估，以合適之方法減低有關的風險。

期內，由於人民幣匯率沒有像去年同期顯著升值，淨匯兌差異比去年同期大幅減少。集團於中國大陸有重大投資，並知悉任何人民幣匯率波動將對集團的盈利有所影響。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就給予第三者信貸而提供給財務機構的擔保為港幣1.04億元(二零一一年：港幣1.42億元)。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聯營公司除外)的全職僱員總數約為2,800名(二零一一年：2,900名)。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完善之薪酬及福利條件，薪酬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而僱員之回報取決於其個人表現及集團業績表現。

於人才培訓方面，本集團透過定期為僱員提供教育、專業培訓及生活輔導等活動，不斷提升員工質素、專業知識水平及團隊精神。

下半年展望

隨著中國國內政權於近期中共第十八次全國代表大會後正式交接，新的中央政府班子對刺激經濟及中長期規劃的總體佈局仍將有待進一步觀察。美國「財政懸崖」問題進一步令市場擔憂，而歐債未能解決及中國內銷放緩的因素，使下半年的市場環境仍充滿挑戰。

本集團將於本年度的下半年繼續對國際市場的開拓力度，以提升市場佔有率。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629,255,600股；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所保存的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於普通股 之權益	於相關股份 之權益*	總計	附註	佔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股 之概約百分比
蔣震	個人	3,980,000	-	3,980,000	(1)	0.63%
	其他	398,013,620	-	398,013,620	(3)	63.25%
蔣麗苑	個人	5,000,000	-	5,000,000	(1)	0.79%
蔣志堅	個人	1,744,000	334,000	2,078,000	(1)	0.33%
鍾效良	個人	-	666,000	666,000	(1)	0.11%
陳慶光	個人	484,000	-	484,000	(1)	0.08%
Anish LALVANI	個人	220,000	-	220,000	(1)	0.03%

* 股本衍生工具之相關股份之權益為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之購股權權益，而該等權益為尚未發行之股份。有關權益詳情載於簡明財務報表附註11。

(b) 於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

(i) 於震雄投資有限公司(「震雄投資」)之普通股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身份	於股份 之權益	附註	佔震雄投資 已發行股份 之概約百分比
蔣震	其他	全權信託之成立人	66,044,000	(2)	100.00%
蔣麗苑	其他	全權信託之 合資格受益人	7,823,700	(4)	11.85%
蔣志堅	其他	全權信託之 合資格受益人	7,823,700	(5)	11.85%

(ii) 本公司之董事蔣震博士被視為持有下列相聯法團的股份之權益：

相聯法團名稱	於股份之權益	附註	佔相聯法團 有關類別 已發行股份 之概約百分比
Chiangs'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1股可贖回股份	(3)	100.00%
博冠投資有限公司	2股普通股	(3), (6)	100.00%
Gondmyne Limited	100,000股普通股	(3), (6)	100.00%
迪斯有限公司	2股普通股	(3), (7)	100.00%
達觀有限公司	2股普通股	(3), (7)	100.00%
高文有限公司	2股普通股	(3), (7)	100.00%
高祐有限公司	2股普通股	(3), (7)	100.00%
美姬有限公司	2股普通股	(3), (7)	100.00%
慕珍有限公司	2股普通股	(3), (7)	100.00%
寶達仕有限公司	2股普通股	(3), (7)	100.00%

佔相聯法團
有關類別
已發行股份
之概約百分比

相聯法團名稱	於股份之權益	附註	佔相聯法團 有關類別 已發行股份 之概約百分比
派諾有限公司	2股普通股	(3), (7)	100.00%
利勤有限公司	2股普通股	(3), (7)	100.00%
仲都有限公司	2股普通股	(3), (7)	100.00%
西北有限公司	2股普通股	(3), (7)	100.00%
崇美有限公司	2股普通股	(3), (7)	100.00%
Granwich Limited	1股普通股	(3), (6)	100.00%
香港電腦輔助設計及生產服務 有限公司	52,570,000股普通股	(3), (6)	75.10%
Kadom Limited	2股普通股	(3), (6)	100.00%
基碩發展有限公司	10股普通股	(3), (6)	100.00%
Pro-Team Pacific Limited	1股普通股	(3), (6)	100.00%
Tatiara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2股普通股	(3), (6)	100.00%
益創集團有限公司	1股普通股	(3), (6)	100.00%
寰亞投資有限公司	1股普通股	(3), (6)	100.00%
Assetwise Holdings Limited	1股普通股	(3), (6)	100.00%
佳事來投資有限公司	1股普通股	(3), (8)	100.00%
萬福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1股普通股	(3), (8)	100.00%
震雄物流儲運有限公司	5,000,000股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3), (6)	100.00%
震雄機器廠有限公司	50,000,000股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3), (6)	100.00%
震雄(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2股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3), (6)	100.00%

附註：

- (1) 該等權益乃以實益擁有人的身份持有。
- (2) 此乃Cititrust (Bahamas) Limited間接持有之總計權益，而Cititrust (Bahamas) Limited為兩個全權信託(即蔣震工業慈善基金(「慈善基金」)及蔣氏家族基金(「家族基金」))之信託人。而該兩個基金分別擁有震雄投資88.15%及11.85%之已發行股份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蔣震博士為兩個全權信託之財產授予人，故蔣震博士有可能被認作全權信託之成立人，而被視作持有該兩個全權信託之權益。
- (3) Chiangs'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持有震雄投資88.15%之控股權益，Chiangs'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則為Cititrust (Bahamas) Limited完全擁有。Cititrust (Bahamas) Limited為慈善基金之信託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蔣震博士乃慈善基金之財產授予人，故蔣震博士有可能被認作慈善基金之成立人，而被視作持有該等權益。
- (4) 該等權益由家族基金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蔣麗苑女士為家族基金其中一位合資格受益人，故蔣麗苑女士被視作持有該等權益。
- (5) 該等權益由家族基金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蔣志堅先生為家族基金其中一位合資格受益人，故蔣志堅先生被視作持有該等權益。
- (6) 該等權益由震雄投資持有。
- (7) 該等權益由震雄投資透過Gondmyne Limited間接持有。
- (8) 該等權益由震雄投資透過Assetwise Holdings Limited間接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所保存的登記冊內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而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並無獲授予或行使購股權。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載於簡明財務報表附註11。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而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擁有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保存之本公司登記冊所記錄之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載列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	普通股數目	附註	佔本公司 已發行普通股 之概約百分比
震雄投資	實益擁有人	398,013,620	(1)	63.25%
Chiangs'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	於受控制 法團之權益	398,013,620	(1)	63.25%
Cititrust (Bahamas) Limited	受託人	398,013,620	(1)	63.25%
蔣震	全權信託 之成立人	398,013,620	(1), (2), (3)	63.25%
	實益擁有人	3,980,000	(3)	0.63%
施羅德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經理	46,274,000	-	7.35%

附註：

- (1) 此乃震雄投資所持之同一批股份。由於Cititrust (Bahamas) Limited為慈善基金之信託人，故被視為於有關股份持有權益，而該等有關股份乃透過其所控制的法團Chiangs' Industrial Holdings Limited在震雄投資持有88.15%之控股權益而持有。
- (2) 蔣震博士為慈善基金之財產授予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蔣震博士有可能被認作慈善基金之成立人，而被視為於有關股份持有權益。
- (3) 馬榮華女士為蔣震博士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馬榮華女士以配偶權益身份而被視為於蔣震博士持有之有關股份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擁有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而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所保存之登記冊內。

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與以下守則條文之偏離者除外：

根據守則條文第A.4.2條之規定，每位董事應至少每三年一次輪值退任。本公司之董事（除本公司主席外）須至少每三年一次輪值退任，因根據百慕達一九九一年震雄集團有限公司公司法，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退任。

根據守則條文第A.6.7條之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本公司之股東大會。陳慶光先生及Anish LALVANI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於其他原因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根據守則條文第C.1.2條之規定，管理層應每月向董事會成員提供更新資料，載列有關發行人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內容足以讓董事履行《上市規則》第3.08條及第十三章所規定的職責。管理層目標於本財政年度的第三季度起遵守該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不較標準守則之規定寬鬆。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本公司確認各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行為守則及標準守則的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之董事資料披露

- (1) 蔣麗苑女士由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起獲委任為香港科技大學之顧問委員會成員，同時卸任該大學之校董會成員。
- (2) 陳慶光先生由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一日起獲委任為Triyards Holdings Limited (一家於新加坡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3) 陳智思先生自二零一二年七月起獲委任為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會議成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年報日期以來概無董事資料之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賬目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以及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其中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代表董事局
主席
蔣震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震雄集團有限公司
Chen Hsong Holdings Limited

香港新界大埔大埔工業邨大宏街13至15號
13-15 Dai Wang Street, Tai Po Industrial Estate,
Tai Po, New Territories, Hong Kong

電話 / Tel: (852) 2665 3222

傳真 / Fax: (852) 2664 8202

網址 / Website: www.chenhsong.com.hk

電郵 / E-mail: comm@chenhsong.com.hk